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ED GENE HIGH-TECH GROUP LIMITED

聯合基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

澄清公告

茲提述聯合基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之通函(「該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十日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由於手民之誤，該通函所載若干資料表述有誤。有關錯誤及更正如下：

該通函董事會函件第42頁標題為「財務預測所用之主要基準及假設」之第一段內一個數字植字錯誤，正確措詞如下(經修訂數目已以粗體顯示並標示底線)：

「根據羅馬(註冊專業測量師及獨立專業估值師)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編製之估值報告，目標集團股本權益(即目標公司的100%股本權益連同其於福仕生物及瑞盈之51%股本權益以及Nation Joy 100%股本權益)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市值估值約為**2,020,000,000港元。**」

除上述澄清外，該通函所載之所有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聯合基因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雅欣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蔣年女士(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李雅欣小姐(執行董事)、郭懿博士(執行董事)、肖焱女士(非執行董事)、鄔燕敏女士(非執行董事)、陳偉君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志鴻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王榮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